**浙江中医药大学2019年中医药卫生事业管理博士研究生复试通知**

根据《浙江中医药大学关于做好2019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》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人文与管理学院2019年中医药卫生事业管理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细则。

**一、组织管理**

（一）成立由主管院长担任组长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招生工作的组织和协调。具体包括：确定复试办法、复试内容和评分标准以及实施复试工作。

（二）成立复试小组。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，另设秘书1人，负责复试记录和协助安排相关事宜。

（三）复试前，组织复试小组成员熟悉规范、掌握政策，以保证复试质量。

**二、复试办法**

（一）复试名单的确定

符合2019年博士研究生的报考资格（考生在复试前必须通过资格审查）。初试成绩符合2019年我校博士复试分数线。入围复试考生名单可通过学校研究生院网站进行查询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复试前，学院将按照有关规定对达到复试分数线的考生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查，对不符合条件者，取消复试资格。（复试需要审查的材料包括：考生第二代居民身份证；本科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、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。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原件。）

（三）复试的方式

复试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。

面试包括：（1）英语口语测试，占复试总分的20%；（2）综合素质面试，占复试总分值的80%。面试时间不低于30分钟。

面试程序：

1、考生自我介绍；

2、英语口语测试；

3、综合素质能力测试（由面试专家随机提问，考生进行回答）。

（四）复试评分

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，面试老师依据评分标准现场独立对考生评分。面试老师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面试分数。

**三、复试成绩的使用**

复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，最后按学校规定比例计入总成绩：初试成绩/3\*60%+复试总成绩\*40%。复试成绩低于60分，考生不予录取。

**四、复试具体安排**

（一）资格审查

1、时间：5月15日15:00-16:30 ；

2、地点：浙江中医药大学行政楼第三会议室（滨文校区23号行政楼6楼第三会议室）；

3、考生需带[材料](http://bbs.freekaoyan.com/forum-162-1.html)：

①二代居民身份证件原件；

②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。

③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。

1. **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调查表**
2. **体检报告单**

（二）面试

1、时间：5月15日15:00—16:00

2、地点：滨文校区行政楼第三会议室

**五、成绩公布：**

请留意学校研究生院网站通知。

**六、录取原则**

总体按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按规定比例折算，从高到低，择优录取1人。但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予录取：

1. 有弄虚作假行为；
2. 复试成绩低于60分。

**七、体检时间**

5月15日前后（浙江省中山医院）

**八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复试小组名单不提前向考生公布。

（二）在复试过程中，复试小组成员不得接受考生提供的任何其他背景[材料](http://bbs.freekaoyan.com/forum-162-1.html)或推荐信函。

本办法未尽事项，以研究生处有关文件为准。

**另：**

浙江中医药大学联系人：夏峰86613738